

心界文明燈

第一回 心理研究之材料

上

心理現象
爲何

心理現象者。乃現於心之現象。如以喜怒哀樂之情。知覺事物。或就事物而起慾心。若與今之物質現象比較之。則物質現象者。現形於空間。且由吾人之五官而得知覺。心理現象者。無所現於空間。無所現於五官。又非有方圓之形。乃或對於知覺物質現象外部之感覺機關。而以爲心理現象。由內部之機關而生知覺。如此區別。究屬支離。現今之心理學。雖立內外感覺之區別。然決非由此而立物質現象與精神現象之區別也。或對於物質現象有形之物。而稱心理現象爲無形之物。此亦既屬舊說焉。何則。喜怒哀樂之情。飽食煖衣之欲。名譽令聞之欲。心等與光線音樂同爲具體之物。即可得與有形之物看視故也。故心理現象者。現於吾人之心。又從精神活動之法則。而著活動之凡現象。

外來之刺
欲與感覺
機關之關
係

今考精神現象之如何發生。先因外來之刺戟。刺衝人之身體。而始生感覺。稱受其刺戟之機關爲感覺機關。例如光線雖刺戟於全身。眼受之而始生視覺也。故稱眼

爲視、覺、機關。音響雖觸於全身。接於耳之機關而始生聽覺也。故稱耳爲聽覺機關。然身體亦必有特別之機關。非受刺戟。如觸覺、溫覺等者。若非有特別之感覺機關。則無論身體何部分莫不有觸覺。又莫不有溫覺也。故雖有特別之感覺機關。與通於全身之感覺之區別。要之通於身體之各部分有神經外來之刺戟。觸於身體。則其神經受之神經傳之於腦髓。而始生感覺也。此感覺可稱精神現象之根本的材料。

感覺機關
之種類

如此外來之刺戟與感覺機關之關係。所生之感覺。其類有種種。今別之爲內感覺、外感覺二大部。內感覺者。生於身體內部之感覺。其刺戟起自身體內部之生活活動。稱之爲生活感覺。又起自有機體活動之狀態。稱之爲有機感覺。皆以感於其心之狀態。發而爲明瞭之心象。通常如吾人所稱之氣分是也。故身體健全時。則此內感覺亦快。故氣分宜身體不健全時。則內感覺亦惡。從氣分惡者也。外感覺復可分爲數種。觸覺、溫覺、視覺、聽覺、嗅覺等是也。此等感覺。總由外來之刺戟而生。而使之生此刺戟者。互不相同。有光線。有音響。有溫氣。有臭氣。然觸於物之身體。生觸覺。壓諸身體。生壓覺。而使生其他感覺者。總有微細震動。如溫覺、視覺、聽覺。其刺戟

觸覺

之震動。雖皆爲物理學者所許。然至味覺嗅覺。則稍有異設。味覺嗅覺。由化學作用而生者。必求之於光線之動。光線中最細。在藤色以上。由化學線之微細震動者。亦物理學所許也。然則較光線尙一層微細之震動。卽爲味覺嗅覺等之原因。此說大有可見。又別有筋覺者。此感覺或爲一種特別之感覺者。有之。或由某感覺聯合而生者。有之。當細說於後段。

觸覺雖存於身體全軀。就皮膚各部分而研究之。或有銳敏之處。或有不銳敏之處。例如舌尖口唇指尖。爲最銳敏之處。背部則爲最遲鈍之處。何故至於生此差異。其原因必不一。亦重在觸於物之多寡耳。如舌根口唇指尖。其運動最爲頻繁。觸於物最多。從而感覺亦銳敏。反之運動之度漸減少。從而感覺亦減其銳敏之度。如背部者。運動最少。故感覺亦遲鈍也。

壓覺

壓覺者。爲壓諸身體一部分所生之感覺。從古以來。不視爲一種特別之感覺。皆包含於觸覺之中。然至近世獨逸人哥爾德夏伊多耳。將壓覺點之小點散布於皮膚者。刺戟之。直如被壓而生感覺。別有壓覺神經存在。遂與觸覺區別。而認爲一種特別之感覺。

溫覺者。觸於溫氣而發之感覺。有溫覺、冷覺二種。依物理學者之說。則溫與冷無二。溫之減少即冷耳。然在生理學上。則感於溫之神經與感於冷之神經兩者互異。感於溫之神經。假令以電氣刺戟之。或以針刺戟之。亦生溫覺。若感於冷之神經。不問其刺戟物為何。第生冷覺。此二感覺異其神經之事。亦哥爾德夏伊多耳所發明也。此二神經相混而分布於皮膚之表面。故無論何部分。總存有溫覺與冷覺。今若降溫度于攝氏十度以下。則毫不生溫覺。昇於四十五度以上。則毫不生冷覺。此十度至四十五度間。溫覺、冷覺共存者也。無論何時。自比較上溫度少液中。投手於比較上溫度高液中。則必覺溫氣。例如投手於攝氏十五度之冷水中。一分間。更投於十八度之冷水中。則可減溫氣。又若投手於攝氏二十度之水中。一分間。後更投於十八度之水中。則可生冷覺。如此冷與溫常生比較。故稱為溫覺之關係性。溫覺者。又與壓覺有密接之關係者也。如有二物於此。一者其溫度在攝氏十度以下。一者在二十度以上。則冷者溫者互相比較。多生壓覺。此蓋由於刺戟冷氣之壓覺點之故也。

視覺者。由眼而起之感覺。其感覺生處。稱為眼之網膜。網膜者。原為知覺色者。若知

聽覺

覺形。則爲網膜之作用。此蓋將經驗上之他感覺。聯想而得者。設爲一疑問也。論者或以網膜。惟覺物之色。形者。由目之運動而知覺者也。又或謂目兼知覺色與形。此兩說非各無一理。然今若取網膜中之細胞一個。考其作用。則唯感物之色耳。蓋網膜者。以細胞集合。廣如布片。其上受外物之形。恰如寫真版受外物之像。故其細胞全體之構造。不能知覺物之形。若加以眼球運動同伴之筋覺。則尙可得一層善形之知覺。

味覺

聽覺者。由耳而生之感覺。外來之音響。觸諸耳。則生此感覺也。分爲音響之感覺。與調音之感覺二種。就中調音之感覺。即因音樂而生之感覺。最高尙焉。抑聽覺者。比諸觸覺。壓覺。則其音響複雜。比諸溫覺。視覺。則其受刺戟也強。其刺戟精神。可使人驚。可使人悲。可使人喜。凡精神上。影響之勢力。實莫大焉。欲悅目而有美術。欲悅耳而有音樂。彼歐美諸國。音樂非常發達。且并盛行。實近世之事。今若進化上複雜者。其發達遂遲。則聽覺較美術上視覺。不更複雜高尙乎。

味覺之機關。舌也。舌之表面有神經。若外物觸於舌。則唯生觸覺耳。然有攝氏四十七度之溫度。溶解於流動體中。觸之則生此一種味覺之感覺。而味覺可分甘苦酸鹹